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六届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六届二十三次会议于2011年4月26日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2068号华能大厦35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高自民董事长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及相关文件已于2011年4月20日分别以专人、传真、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监事。会议应到董事九人，到会董事八人，谷碧泉副董事长委托贾文心董事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1年第一季度报告》。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定向增资的议案》（详见《关于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定向增资的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1-024〉）。

董事会同意惠州深能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控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33,333,333.33元，增资的作价依据为惠控公司以2011年1月31日为基准日的评估值，由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全额认缴人民币234,287,749.87元；本次增资完成后，深圳市盐田港股份有限公司将持有惠控公司70%股权，本公司将持有30%股权。同意将本议案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惠控公司定向增资事项得到公司全体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同意将该项

议案提交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本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项议案并认为：公司董事会关于本次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惠控公司以定向增资方式引入新股东盐田港股份并由其控股，有利于惠控公司今后的经营发展，也有利于减少公司非核心业务的投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惠控公司定向增资的关联交易事项。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总会计师的议案》。

经王慧农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任职资格审核通过，董事会同意聘任赵祥智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任期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日止。

赵祥智先生情况介绍：

1、个人简历

赵祥智，男，1958年出生，大学本科毕业，高级会计师，曾任国营五一二七厂财务处室主任、副处长、计划处副处长（正处级），中国燕兴深圳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处长，深圳市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财务总监、监事、审计部部长、财务部部长、本公司第四届、第五届监事会主席。现任深圳市广深沙角B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本公司总会计师。

2、赵祥智先生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3、赵祥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

4、赵祥智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5、本公司雷达、李平、孙更生独立董事关于董事会聘任总会计师事项的独立意见：

（1）公司总会计师的提名和聘任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2）根据公司提供的资料，赵祥智先生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企业管理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

（3）同意聘任赵祥智先生为公司总会计师。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 2011 年 5 月 25 日（星期三）上午九时在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 2068 号华能大厦 35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详见《2010 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编号：2011-025〉）。

此项议案的表决结果是：九票赞成，零票反对，零票弃权。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七日